草案公示

李家山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湟中区自然资源局

2026年1月

PREFACE 前言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牢牢把握“三个最大”（青海最大的价值在生态，最大的责任在生态，最大的潜力也在生态）省情定位和“三个更加重要”（青海的生态安全地位、国土安全地位、资源能源安全地位显得更加重要）战略地位，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协调解决镇域国土空间保护和开发利用中的矛盾和问题，严守国土空间安全底线，着力优化生态、农业和村庄格局，为推动李家山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和空间保障。

《规划》是对李家山镇行政辖区范围内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作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编制村庄规划以及实施国土空间分区用途管制的重要依据。

CONTENES 目录

01 规划总则

02 定位与目标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04 镇村布局与产业

05 支撑保障体系

06 镇政府驻地规划

07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08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09 规划实施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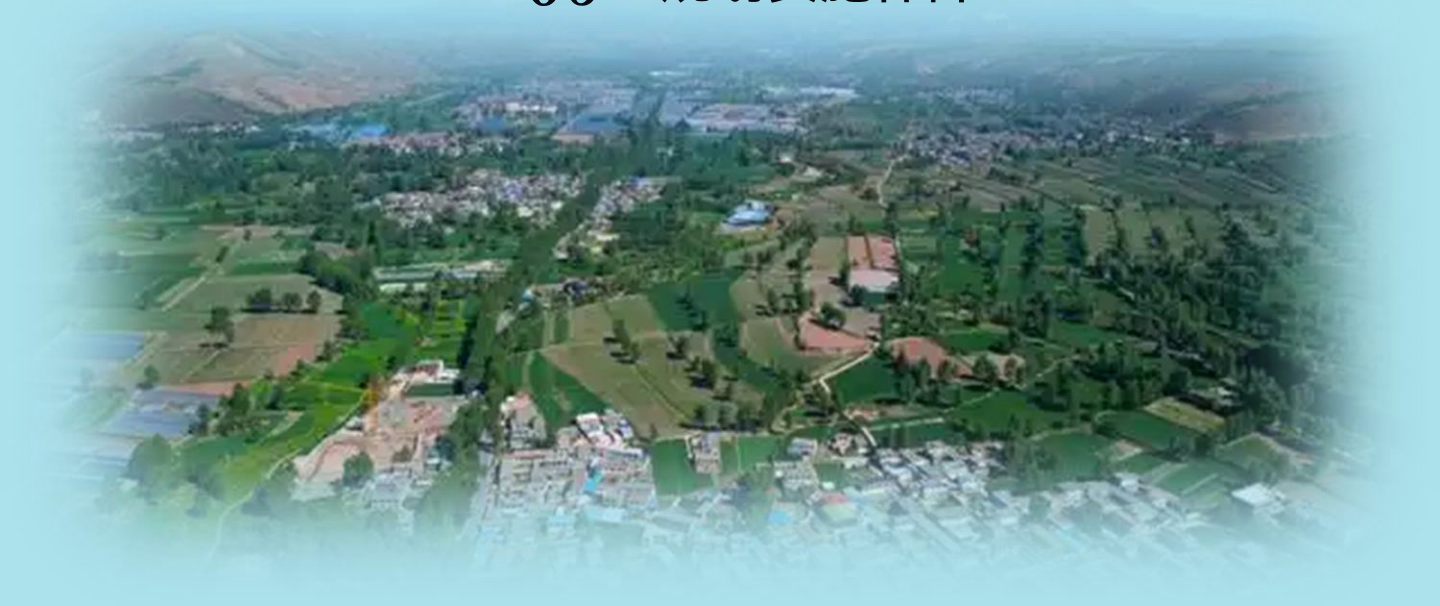

壹 规划总则

1.1 指导思想

1.2 规划原则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1.1 指导思想与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不折不扣地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的重大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规划立足“三个最大”省情定位和“三个更加重要”战略地位，围绕省委“当好排头兵、守牢大后方、打造新标杆、创建好样板、增强紧迫感”的重要要求，聚力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主动服务和融入西宁市新发展格局建设，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

1.2 规划原则

底线约束，安全发展

系统治理，协调发展

集聚集约，绿色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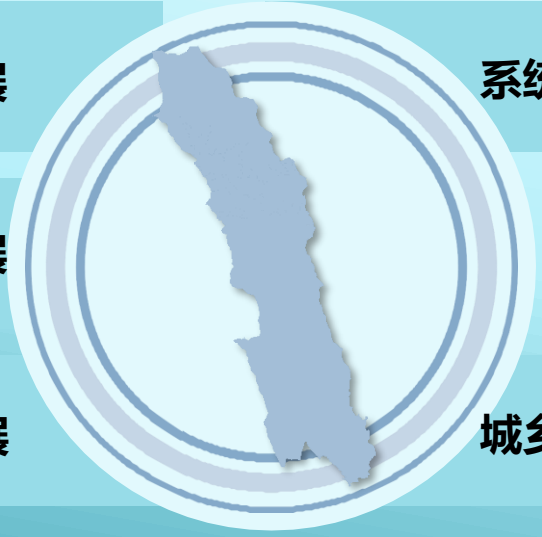

以人为本，共享发展

城乡协调，布局优化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 划 范 围

规划范围分为镇域、镇区两个层次。

镇域规划范围为李家山镇行政辖区，辖1个社区和32个行政村。国土总面积146.91平方千米。

镇区规划范围为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146.99公顷。

规 划 期 限

近期为2021-2025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

远期为2026-2035年，远期目标年为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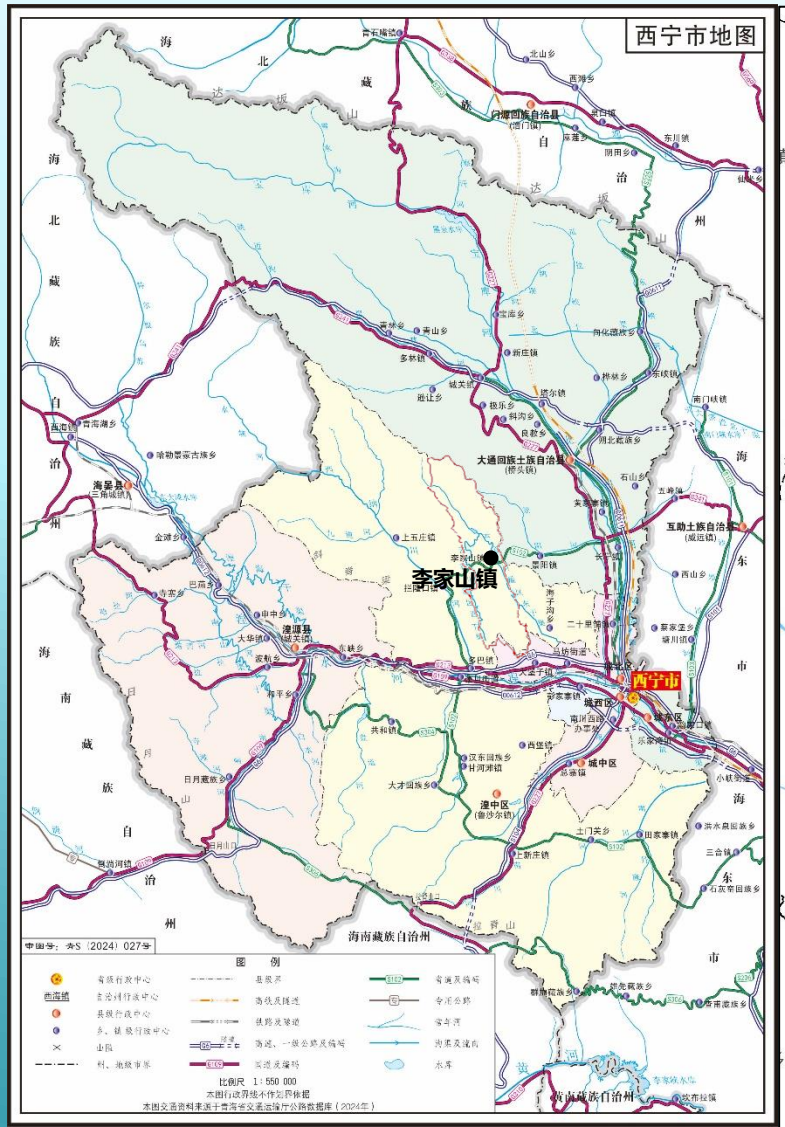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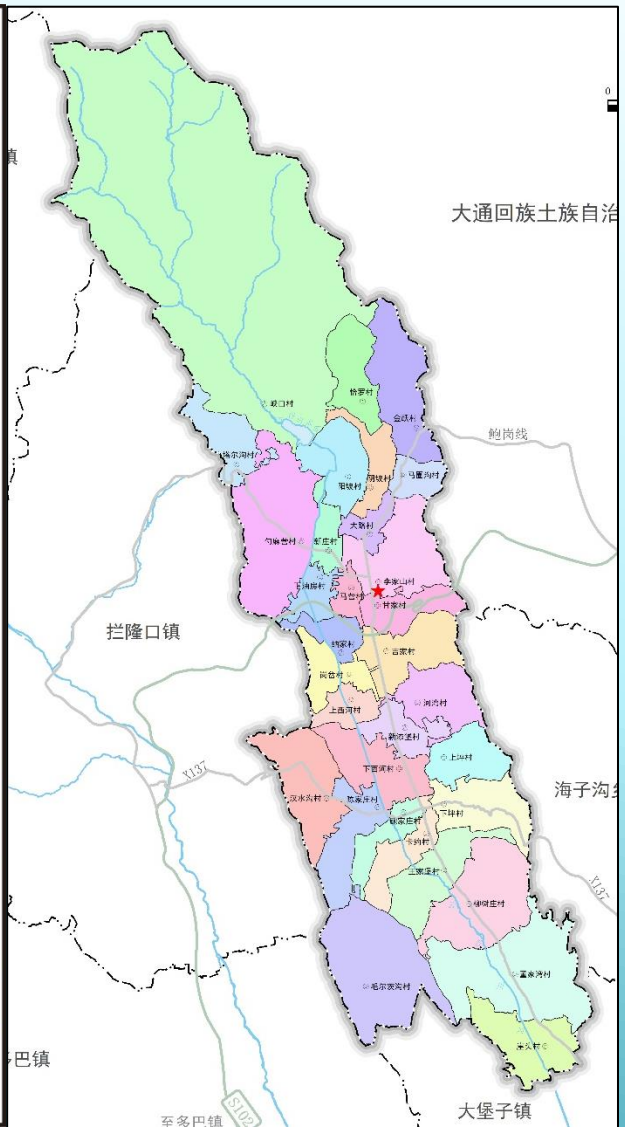

贰 定位与目标

2.1 总体定位

2.2 发展目标

2.1 总体定位

西宁近郊·茴香小镇

西宁西北部门户枢纽

高原特色农文旅融合体验目的地

西宁都市圈绿色产业承接地

2.2 发展目标

到2035年，绿色高质量、富有吸引力、竞争力的魅力国土空间格局基本形成，城镇功能完善，人居环境品质优良，全面建成西宁西北部门户枢纽、高原特色农文旅融合体验目的地，打造绿色低碳型特色城镇，成为西宁都市圈重要的农业供应链节点与绿色物流中转站，将李家山镇建设成为湟中区乃至西宁市乡村振兴示范镇。

叁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3.1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3.2 落实三条控制线

3.3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3.1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构建“一心、一轴、两片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一心	综合发展中心
一轴	城镇综合发展轴
两片区	北部生态保育区、湟水北部现代农业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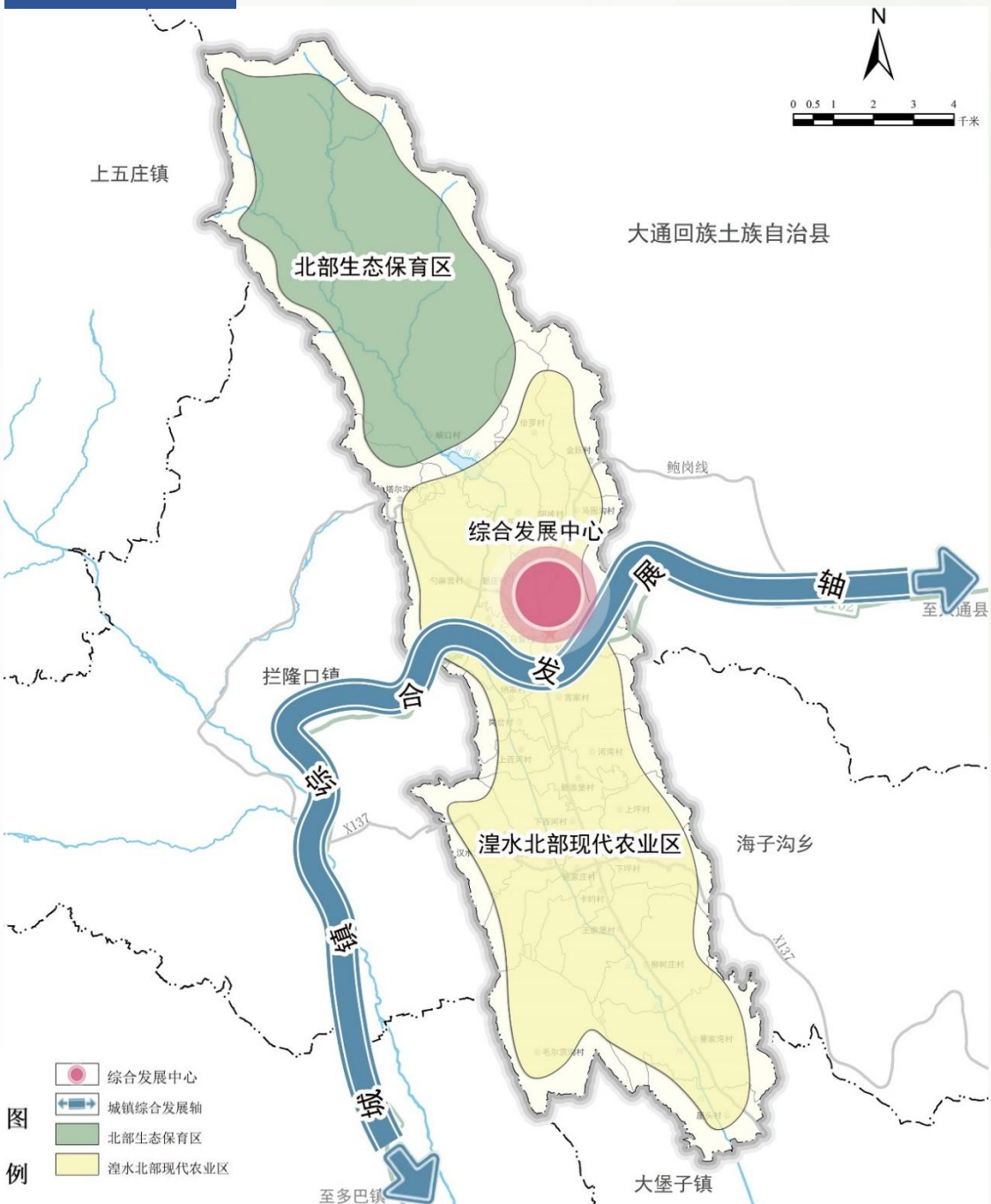

3.2 落实三条控制线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面积为**6.20万亩**

耕地保护目标为**6.70万亩**

城镇开发边界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146.99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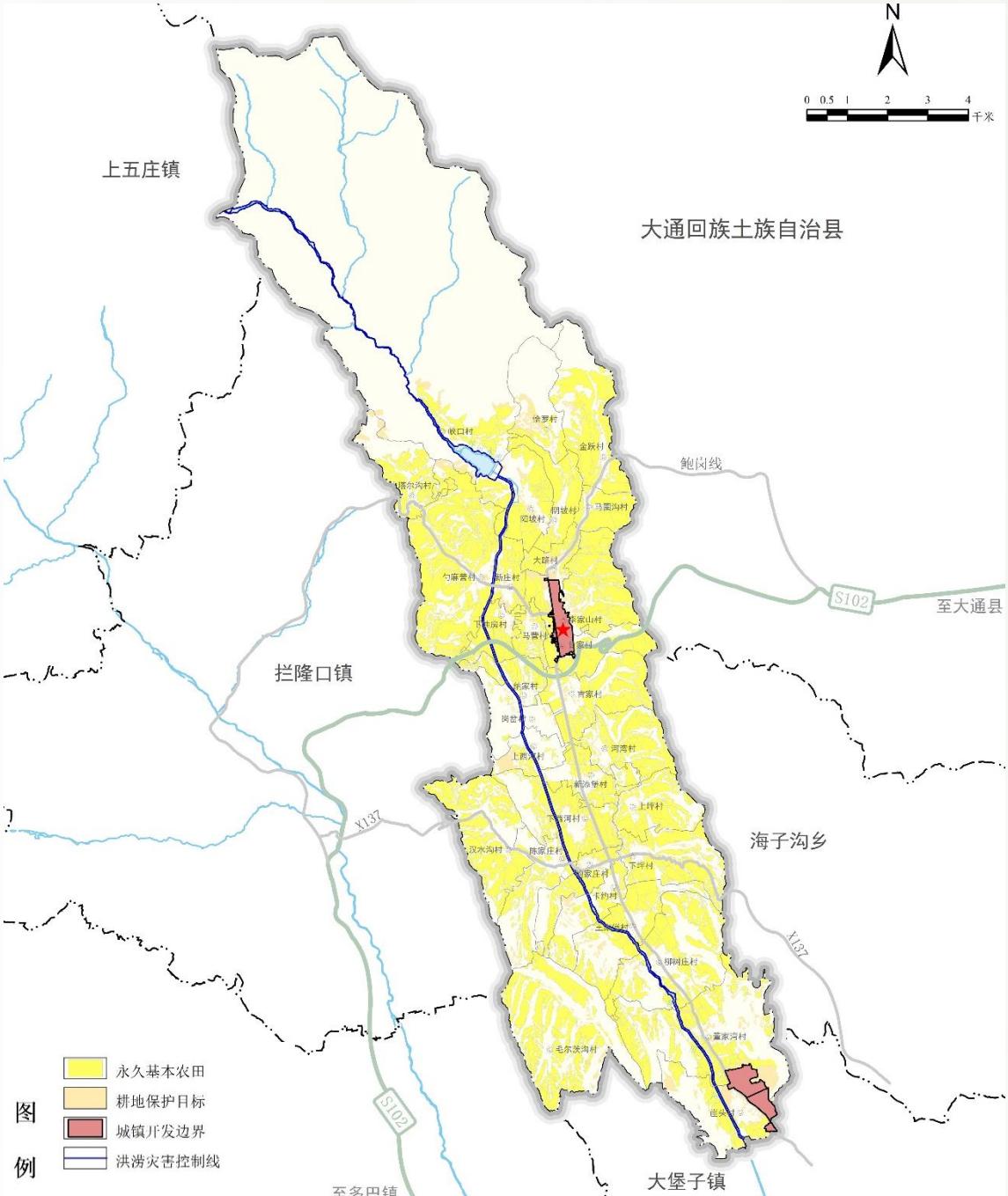

3.3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落实、强化规划分区管控，李家山镇域落实**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5个一级分区。

生态控制区——生态控制区5130.70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34.92%，该区域主要为生态保护区之外，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区域。

农田保护区——农田保护区面积5243.17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35.69%。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的管控要求，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对各类建设布局的约束。

城镇发展区——城镇发展区面积146.99公顷，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1.0%。城镇发展区外原则上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以防止城市蔓延、无序扩张和低效开发。

乡村发展区——乡村发展区面积共4139.62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28.18%。包括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和牧业发展区，该区按照“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方式，根据细分分区及土地用途类型进行管理。

矿产能源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共32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0.22%。该区域为矿产资源分布重点区域。

肆 镇村布局与产业

4.1 镇村体系构建

4.2 村庄分类

4.3 产业发展布局

4.1 镇村体系构建

构建“**镇政府驻地—中心村—基层村**” 镇村等级结构

镇政府驻地	李家山村、甘家村
中心村	阳坡村、岗岔村、下西沟村、王家堡村、董家湾村
基层村	峡口村、恰罗村、金跃村、马圈沟村、阴坡村、塔尔沟村、勺麻营村、大路村、新庄村、下油房村、马营村、纳家村、吉家村、上西河村、河湾村、新添堡村、上坪村、下坪村、汉水沟村、陈家庄村、包家庄村、卡约村、柳树庄村、毛尔茨沟村、崖头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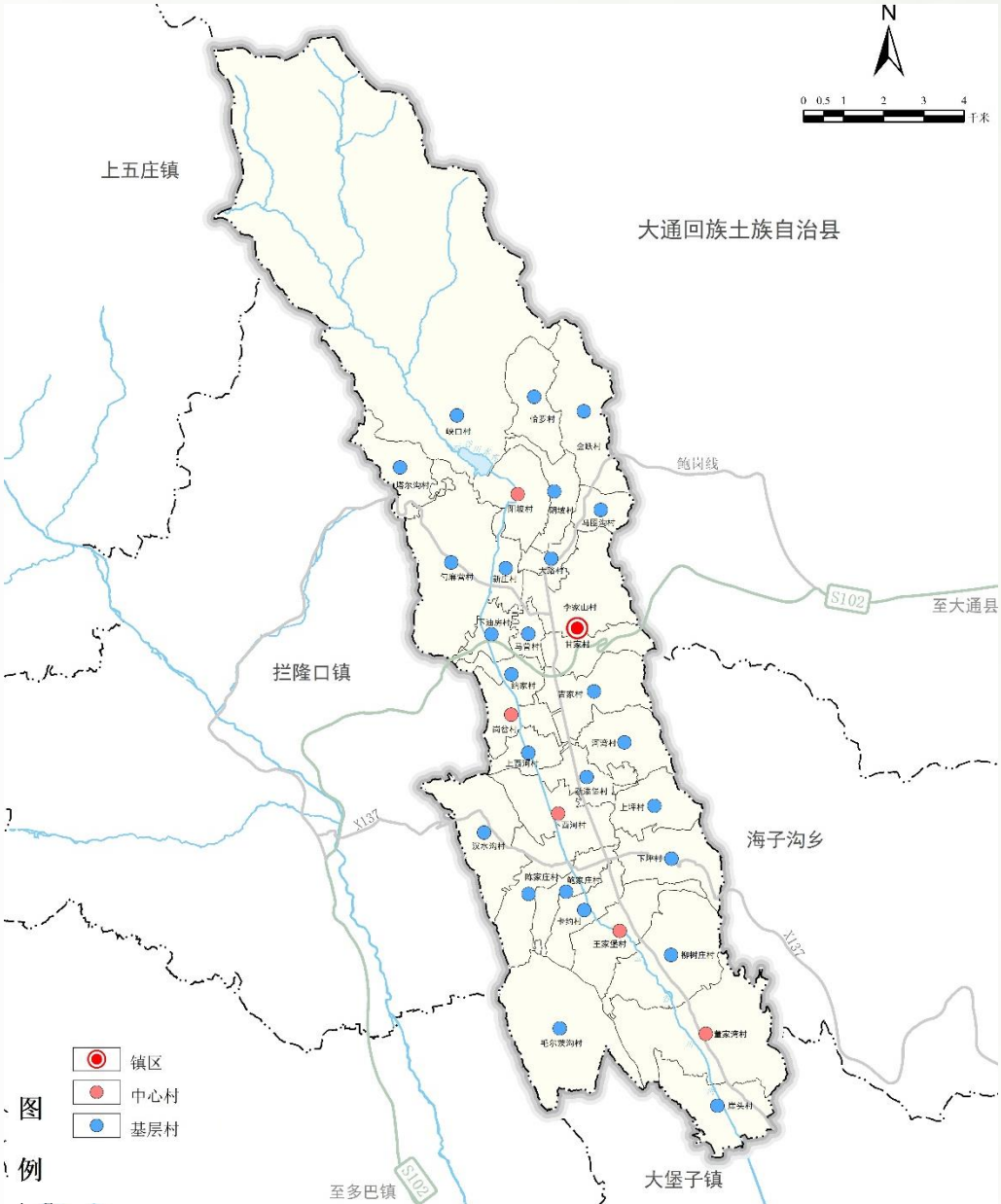

4.2 村庄分类

城郊融合类	大路村、董家湾村、甘家村、李家山村、崖头村
特色保护类	峡口村
集聚提升类	卡约村、柳树庄村、下西河村、阳坡村
稳定发展类	鲍家庄村、陈家庄村、岗岔村、河湾村、金跃村、 马圈沟村、马营村、毛尔茨沟村、纳家村、恰罗村、上坪村、上西河村、塔尔沟村、下坪村、下油房村、新添堡村、新庄村、阴坡村、汉水沟村、吉家村、勺麻营村、王家堡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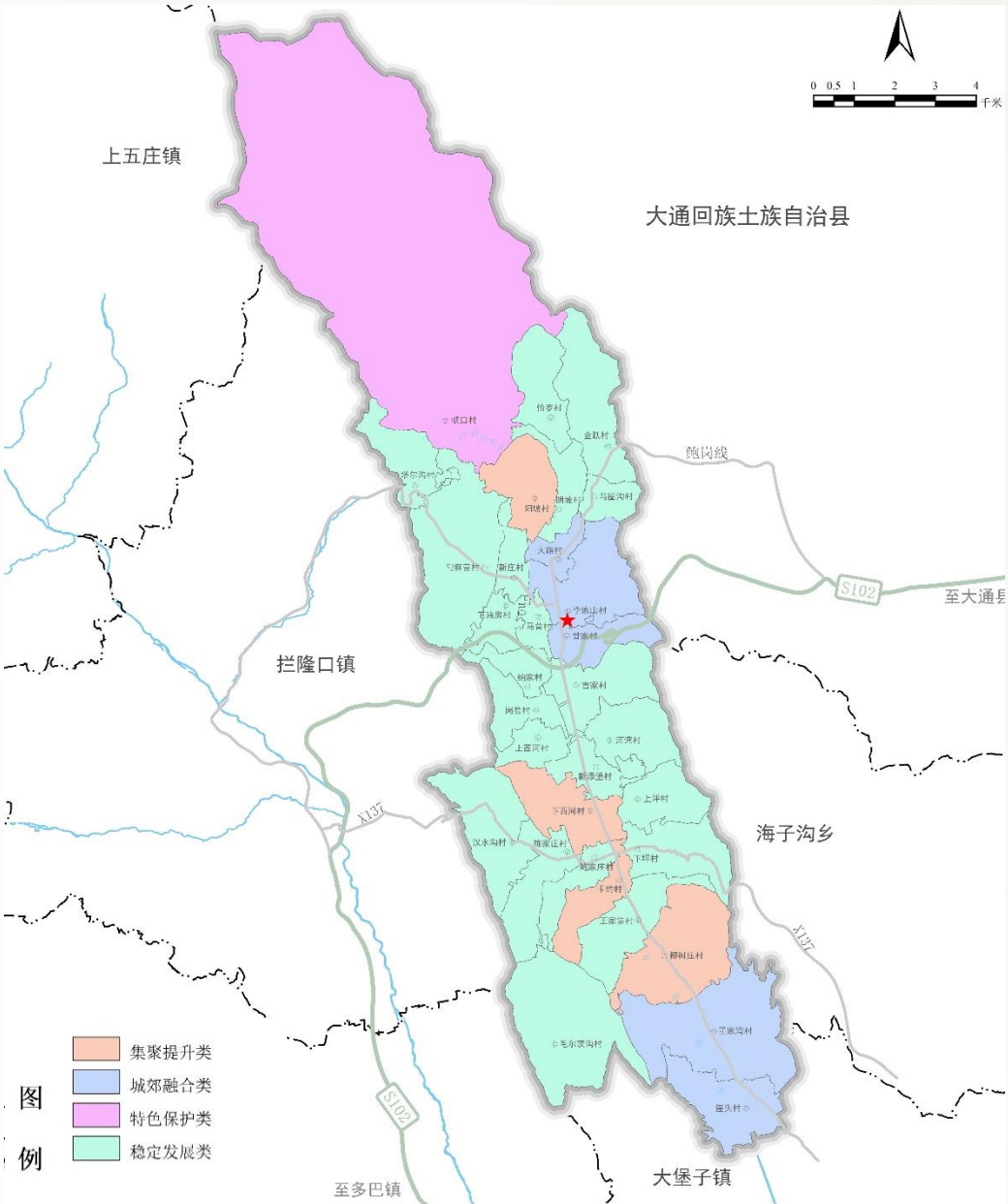

4.3 产业发展布局

规划构建**“一核两带五区”**的镇域产业空间格局。

立足西宁近郊区位优势，做强做优食用菌主导产业，培育特色种养加工与农文旅融合产业，构建完善的农产品流通体系，将李家山镇建设成为西宁近郊特色农产品供给基地、湟水谷地农文旅与乡村振兴示范镇、西北地区重要的食用菌生产与技术研发基地。

“一核”

以食用菌种植示范园为核心提升园区综合产能，打造具有高原特色优势的食用菌产业样板。

“两带”

农文旅融合旅游示范带

现代农产品产业示范带

“五区”

以董家湾村、柳树庄村等村为重点发展**东部设施农业区**；
以金跃村、马圈沟村、恰罗村为重点，打造**西部牧业区**；
以马营村、纳家村、下油房村为重点，打造**南部万亩马铃薯种植区；**
以河湾等村为重点发展**北部大葱种植区**；
以甘家村、大路村等村为重点发展**中部牲畜养殖区。**

伍 支撑保障体系

5.1 综合交通体系

5.2 公共服务设施

5.3 市政公用设施

5.4 综合防灾减灾

5.1 综合交通体系

高速公路

李家山镇积极推进新建西宁绕城高速建设，与西和高速共同构成兰州—西宁城市群的主通道。

交通枢纽建设

新建公交枢纽站，完善客运站相关设施，提高旅客输送能力。

普通公路

实施县乡公路省级改造工程，规划镇域内鲁云公路升级改造为二级公路。全面推进农村公路建设，提升农村公路网络化水平和通达深度

5.2 公共服务设施

建立“镇级—中心村—基层村”的三级公共服务体系

教育设施

保留现有小学、幼儿园等教育设施。规划实施教育资源重组，形成完善的教育体系，实现教育设施共建共享。

文化体育设施

提升全域文化服务能力。规划对现有广场进行升级改造，并配建相应服务设施。

医疗卫生设施

对卫生室进行提升或改造，完善医疗设施设备。

社会福利设施

推动养老服务设施、残疾人服务设施与医疗设施临近设置、功能共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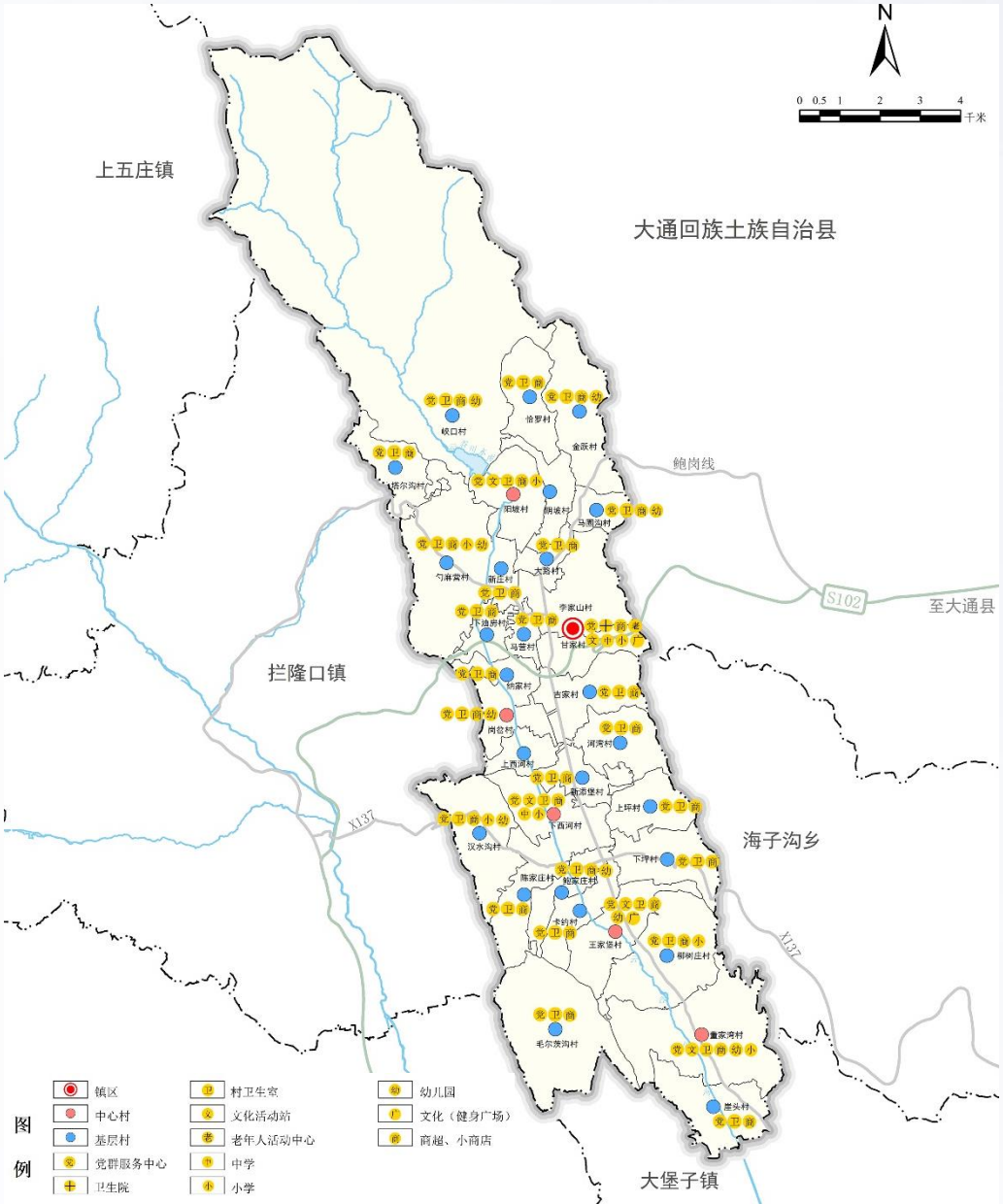

5.3 市政公用设施

给水工程

云谷川处理中心为供水水源，加强水源工程建设和水源地保护，延伸城镇供水管网至周边村庄

排水工程

乡镇污水实现连片联村共治，农村地区可分散建设独立式小型污水处理设施。

供电工程

电源接自青山变电站、景阳变电站。推进乡镇电网基础设施改造，保障电网运行稳定性。

供热工程

规划以清洁能源分户采暖为主导，近期优先完成镇政府驻地及主干道沿线村庄供热配套，远期逐步延伸至全域。

燃气工程

形成以管道天然气为主，以液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为辅的供气系统，合理规划输气廊道。

通信工程

加快推进5G基站建设，保障镇域内实施的26个通信基站及机房改建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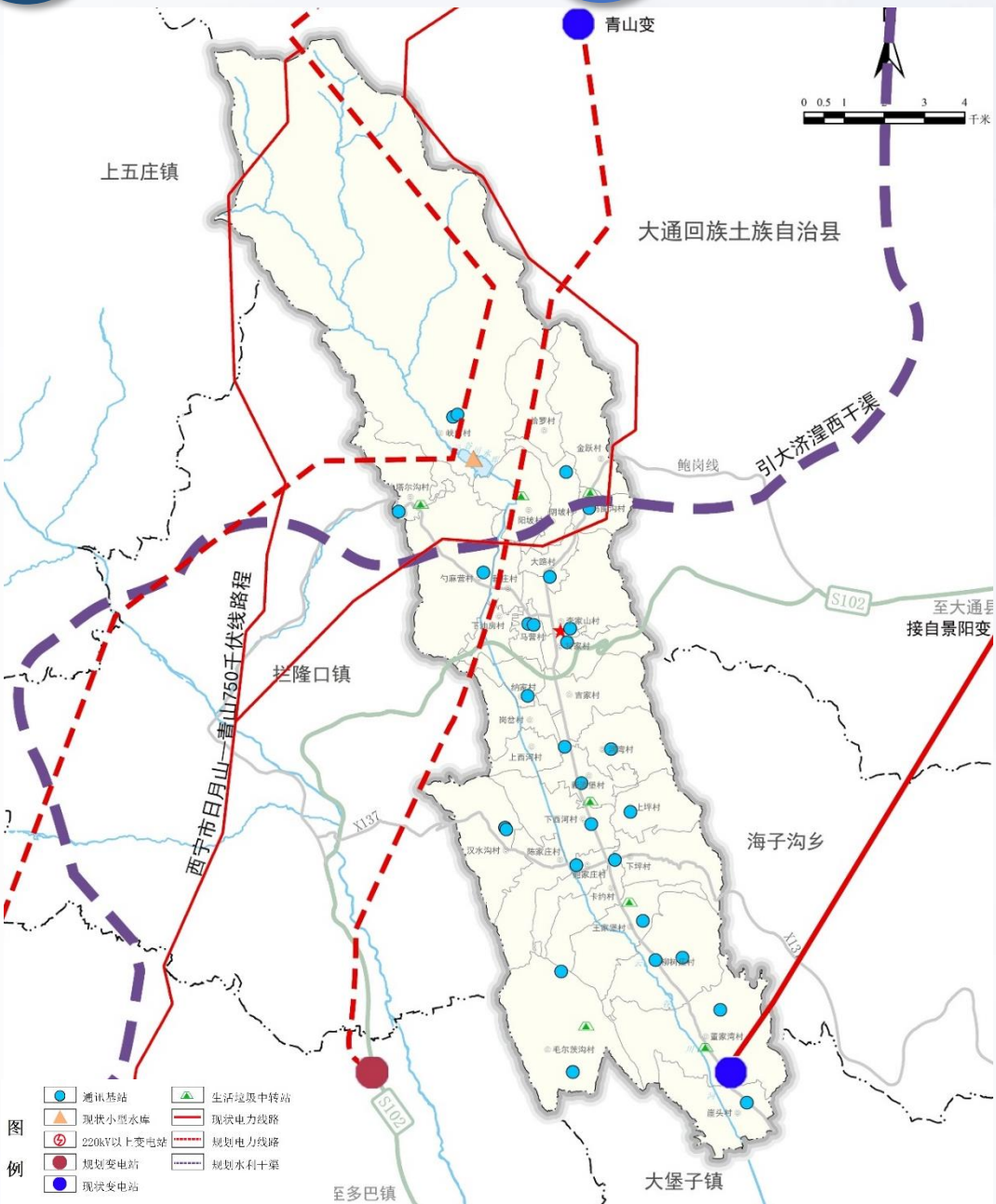

5.4 综合防灾减灾

乡镇抗震设防烈度为VII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为0.10g。重点做好生命线工程和重要部门的防震减灾工作。

规划加固流域内河道堤防建设。定期进行河道疏浚和湖库清淤，加强水系两岸的生态绿化。

加强对滑坡、崩塌地质灾害的预防，禁止在地质灾害风险区从事各类可能诱发地质灾害的活动。

完善镇村消防设施建设，合理布局消防栓。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工具做好防火宣传工作，并引导公民参与宣传，提高防火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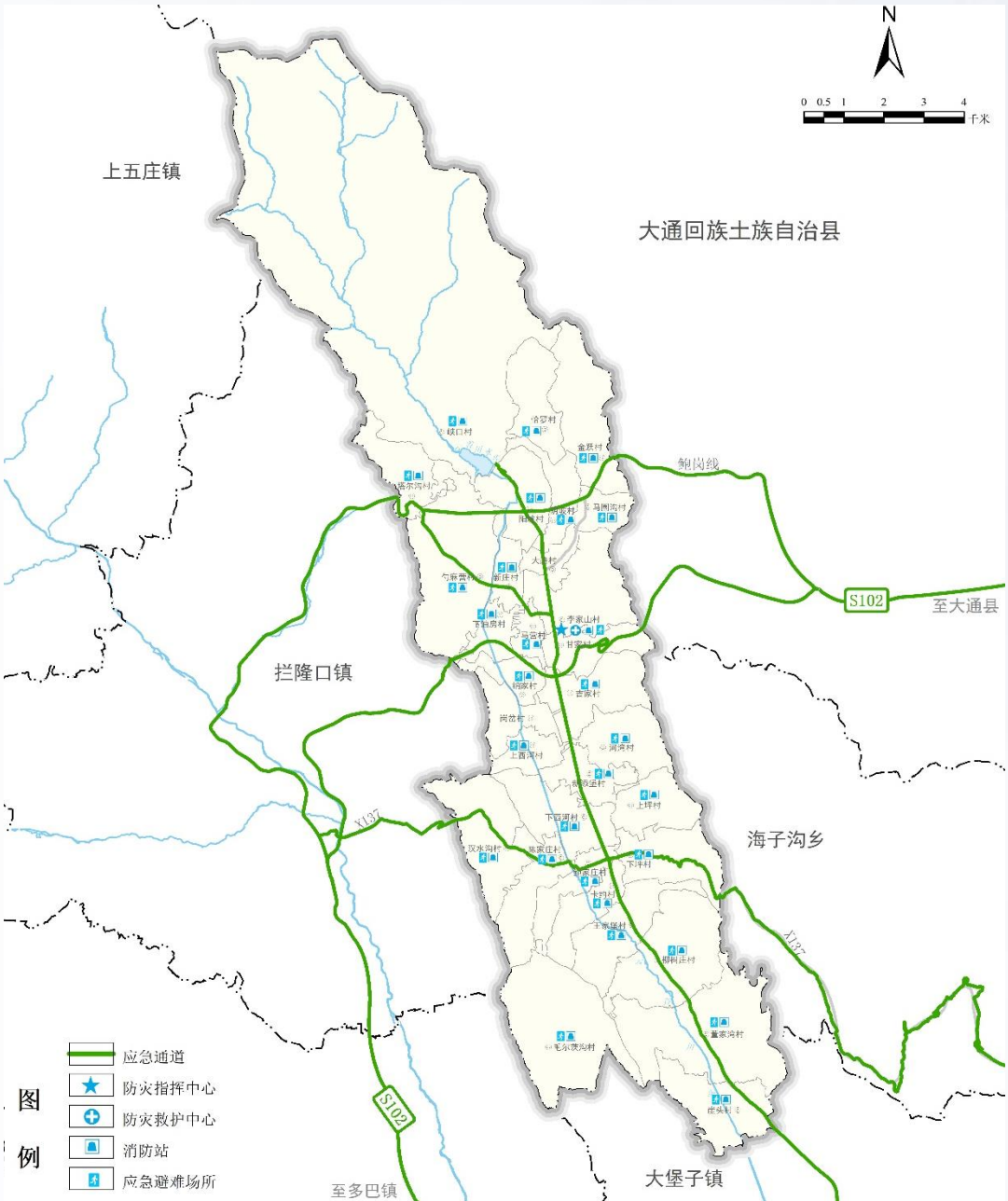

陆 镇政府驻地规划

6.1 优化用地布局

6.2 完善道路交通系统

6.3 提升公共服务设施

6.4 加快基础设施配套

6.1 优化用地布局

预测至2035年城镇常住人口为2200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8.65%。镇政府驻地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为67.87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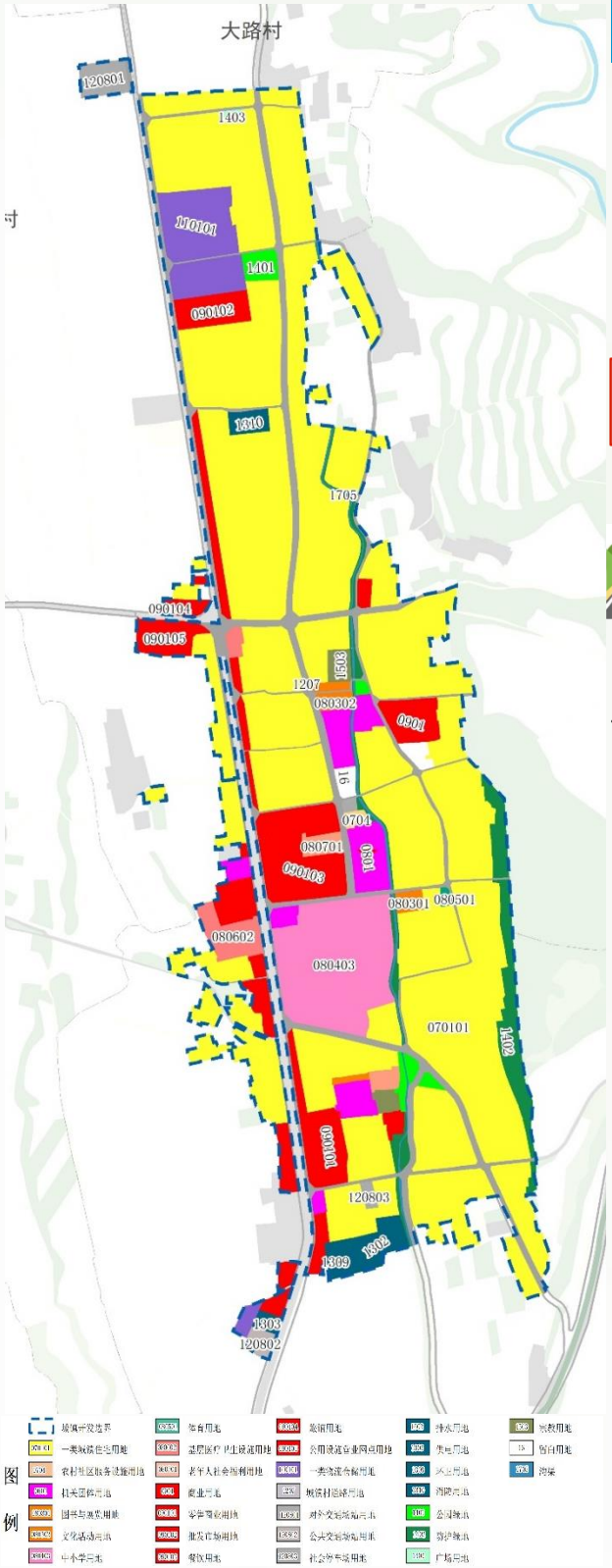

居住用地
规划居住用地 40.53 公顷，占城镇建设总用地的59.72%。

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
规划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6.96公顷，占城镇建设总用地的10.25%。

商业服务业用地
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7.00公顷，占城镇建设总用地的10.31%。

交通运输用地
规划交通运输用地6.49公顷，占城镇建设总用地的9.56%。

仓储用地
规划仓储用地2.10公顷，占城镇建设总用地的3.09%。

公共设施用地
规划公用设施用地1.11公顷，占城镇建设总用地的1.64%。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2.62公顷，占城镇建设总用地的3.86%。

特殊用地
规划特殊用地0.33公顷，占城镇建设总用地的0.49%。

留白用地
规划留白用地0.30公顷，占城镇建设总用地的0.44%。

6.2 完善道路交通系统

规划形成“方格网式”道路交通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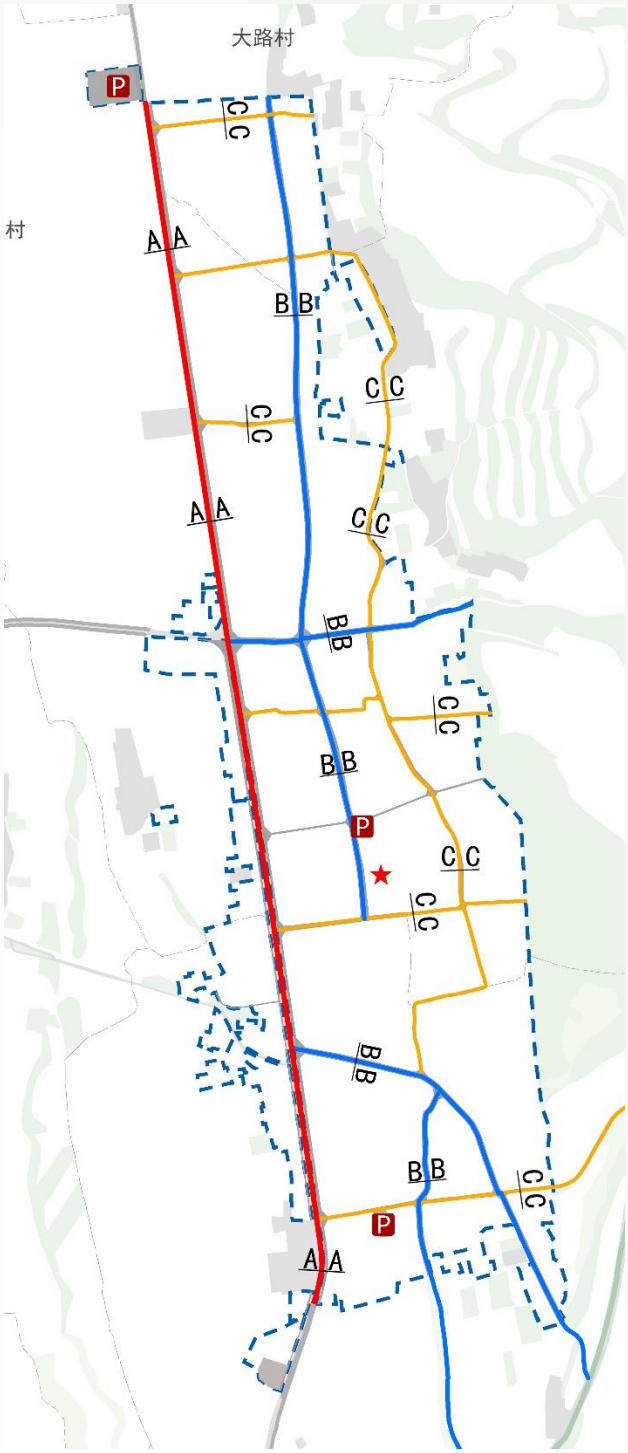

图例

- 城镇开发边界
- 城镇村道路用地
-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 社会停车场用地
- 主干路
- 次干路
- 支路
- 公共停车场

对外交通

镇区对外交通主要依靠鲁云公路（鲍岗线）和大湟线实现与主城区及周边乡镇的联系，省道102从镇区南侧经过。

道路系统

构建完整的道路体系。规划形成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三个等级。主干路红线宽度为15米，次干路红线宽度为5米，支路红线度为3米。

交通设施

保留镇政府驻地现有公路养护站、充电站等道路交通类设施，对现状客运站进行扩建，规划新建2处公共停车场，占地面积共0.13公顷。

6.3 提升公共服务设施

规划构建“1+2”的城镇体系生活圈，推进公共服务设施集中布局。镇政府驻地共划分15分钟生活圈1个，5-10分钟生活圈2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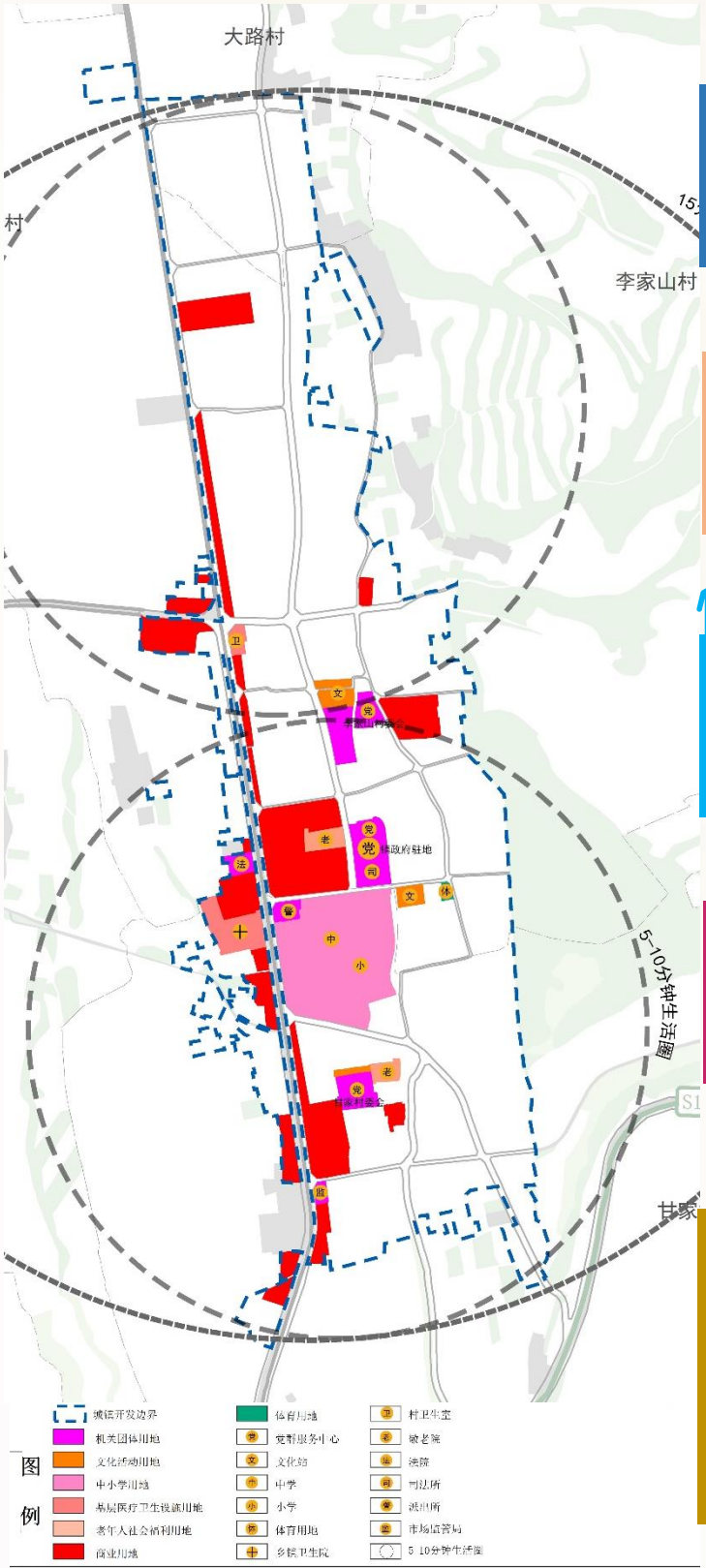

行政办公

保留镇政府、派出所、村委会等行政办公设施，占地面积1.88公顷。

医疗卫生

推进卫生院提档升级，增加相关配套设施，改善医疗条件。规划医疗卫生用地面积0.70公顷。

教育设施

保留李家山中小学，增加相应的教育配套设施，改善教学条件。规划期末，教育用地面积3.50公顷。

社会福利

镇政府驻地现有社会福利用地2处，占地面积0.37公顷。规划期内不再扩建，引导其改造升级。

文化体育

规划在镇政府南侧，中学以东新建文化活动中心0.15公顷。规划期末，文化设施用地面积0.46公顷。规划对现状篮球场进行改扩建，规划期末，体育用地面积0.51公顷。

6.4 加快基础设施配套

以供水、排水、供热、电力、环卫等设施为重点，不断夯实完善各类基础设施配套，推进镇政府驻地基础设施提质增效。

给水设施

镇政府驻地水源引自云谷川水库。规划采用生活、生产和消防统一供水系统。近期规划对供水管道进行改造升级，远期结合建设布局和交通线路，优化布局。

排水设施

污水经收集至镇政府驻地南侧污水处理站统一处理，污水处理后其水质达到一级A标准后排放至东河，并在云谷川河支流东河设置入河排污口一处，入河方式为埋设暗管排放。

供电设施

镇政府驻地电源接自大堡子110kV变电站。规划沿用现状供电设施，现状高压线路根据用地布局和道路系统规划进行局部改线，10kV及以下等级线路采用电缆埋地敷设。

燃气设施

加快5G基站的建设，合理建设通信机房、宽带等通信配套设施，完善电信线路，提高宽带、广电入户率及其服务质量，保证线路安全。

通信设施

现状接气源主要来自华润燃气公司的中压管道网络。镇区天然气输配系统的压力级制采取中压A-低压二级制，由调压柜及调压箱向用户供气。保留现状De200中压供气主管，根据用地开发及建设项目开展逐步完善中压燃气管

环卫设施

规划对镇区垃圾进行收集与处理，镇区内生活垃圾压缩转运车统一运送到陈家庄垃圾填埋场进行无害化处理。更新和添置垃圾收集设施。在镇区公园绿地及广场用地处设置公共厕所3处。

第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7.1 国土综合整治

7.2 生态修复

7.1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理

通过实施田块整治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和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等各项工程，提升耕地质量，增强农田防灾减灾能力。规划至2035年，将李家山镇域内永久基本农田逐步建设成为高标准农田。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落实高原美丽乡村建设要求，为大力实施农村“厕所革命”、推进人畜粪污治理和资源化利用试点建设、提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覆盖率、统筹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布局、改善农村环境、提升村容村貌等提供空间保障。

农村生态环境保护

实施河湟谷地人居环境改善项目，通过城北湟水干流绿色生态廊道建设工程，对云谷川流域湟水干流两侧山体基部、河边、渠道边、沟谷、村庄周边进行林灌草复合植被带建设，修复构建湟水干流生态廊道。

7.2 生态修复

水环境生态修复

以云谷川河沿线生态带为轴线，开展防洪治理和河道生态治理，采取生态补水、生态修复和沿河截污措施，加强人工湿地、生态廊道等生态保护工程建设，有效改善河道的水生态、水环境，促进水生态修复。

水土流失防治

实施湟水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通过云谷川上游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工程，通过设置纸杯缓冲带、人工湿地、生态护岸等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措施，保留必要的生态廊道，加强水土流失防治，防治地质灾害。

森林生态修复

实施幼林抚育、退化林分修复及封山育林措施，恢复裸露山体植被，改造提升森林生态系统功能。重点推进城北湟水干流绿色生态廊道建设工程，对云谷川流域湟水干流两侧山体基部、河边、渠道边、沟谷、村庄周边进行林灌草复合植被带建设，修复构建湟水干流生态廊道。

捌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8.1 历史文化资源名录

8.2 历史文化保护策略

8.1 历史文化资源名录

全镇有**李家山峡口长城、李家山峡口壕堑**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2个；**拉卡、石树湾遗址**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个；**佛爷崖岩画、王家堡关帝庙**县级文物保护单位2个；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古遗址、古墓葬及古建筑等112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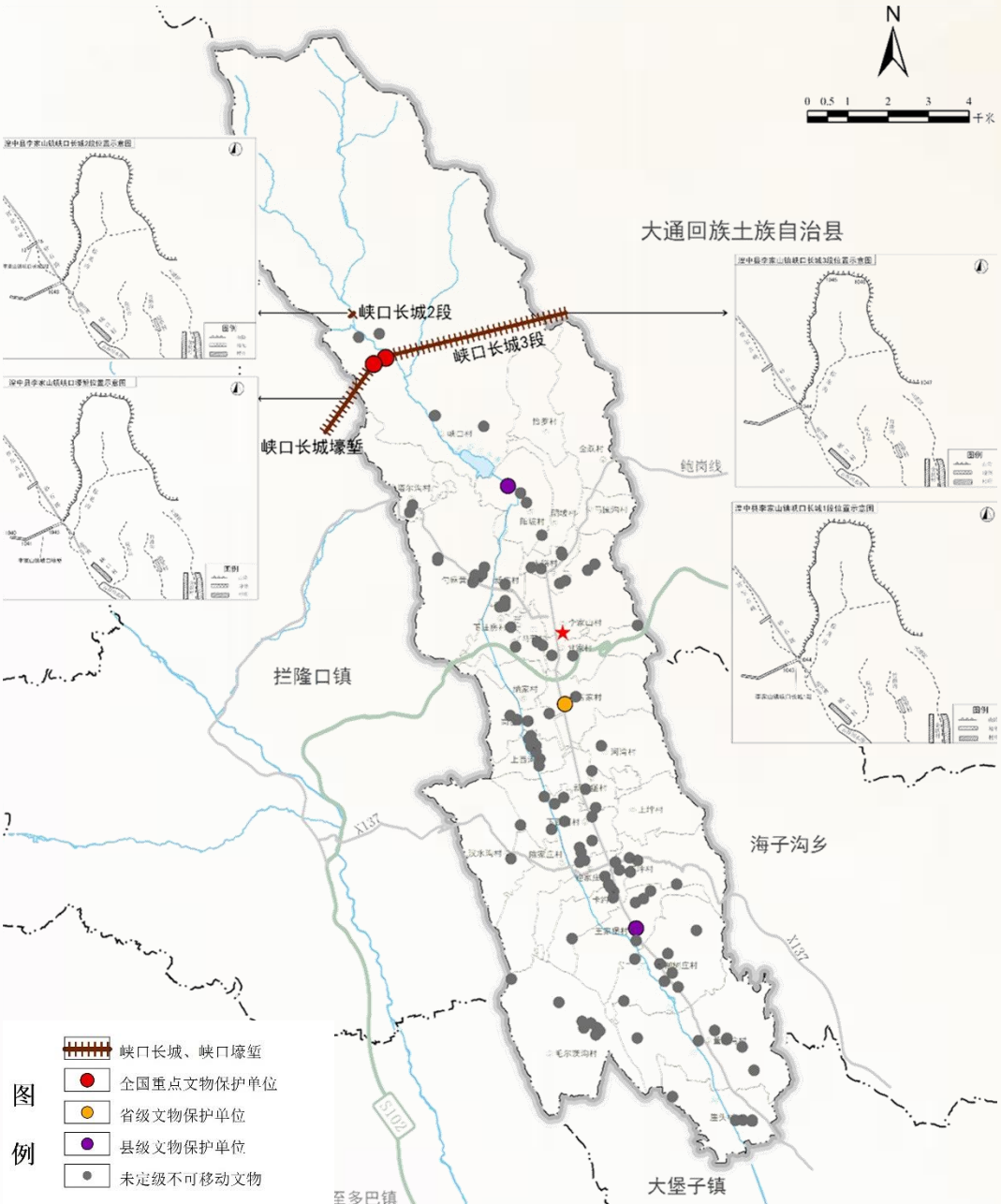

8.2 历史文化保护策略

文物保护单位空间管控

保护李家山镇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2处。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文物保护工程以外的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因特殊情况需要进行的，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

加强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

保护3处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点位，应及时编写资料档案，设立标志，实施原址保护，保护真实的历史信息和风貌，建设工程选址应尽可能避开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建立保护名录，制定保护目录及措施；通过组织传统文化交流和特色民间节庆活动，传承优秀传统文化。鼓励、支持和保障传承人开展传习活动，培训居民继承延续传统手工技艺，鼓励建立家庭作坊式的传统工艺店等。

强化自然遗产空间保护

传承地域空间特色，整体保护峡谷山川、河湖景观等自然资源，完善自然遗产保护的空间要求，优化自然遗产保护管理空间范围，并开展保护状况的监测、调查、登记、评估、评价等相关工作，夯实自然遗产的保护空间基础。

玖 规划实施保障

9.1 规划传导落实

9.2 规划实施保障

9.1 规划传导落实

明确规划落实和传导

严格落实西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李家山镇的指引以及管控内容，重点落实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各项目标、空间布局、重点建设项目等，逐级向下分解。

落实重大项目保障

落实国家、省、市、区重大战略，为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推进重大项目分层分类保障，对纳入实际项目库的建设项目予以国土空间资源要素保障和政策支持。

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整合全镇域各类国土空间现状、规划、管理数据，形成坐标一致、边界吻合、上下贯通的一张底图；接入和共享市级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动态管控国土空间规划全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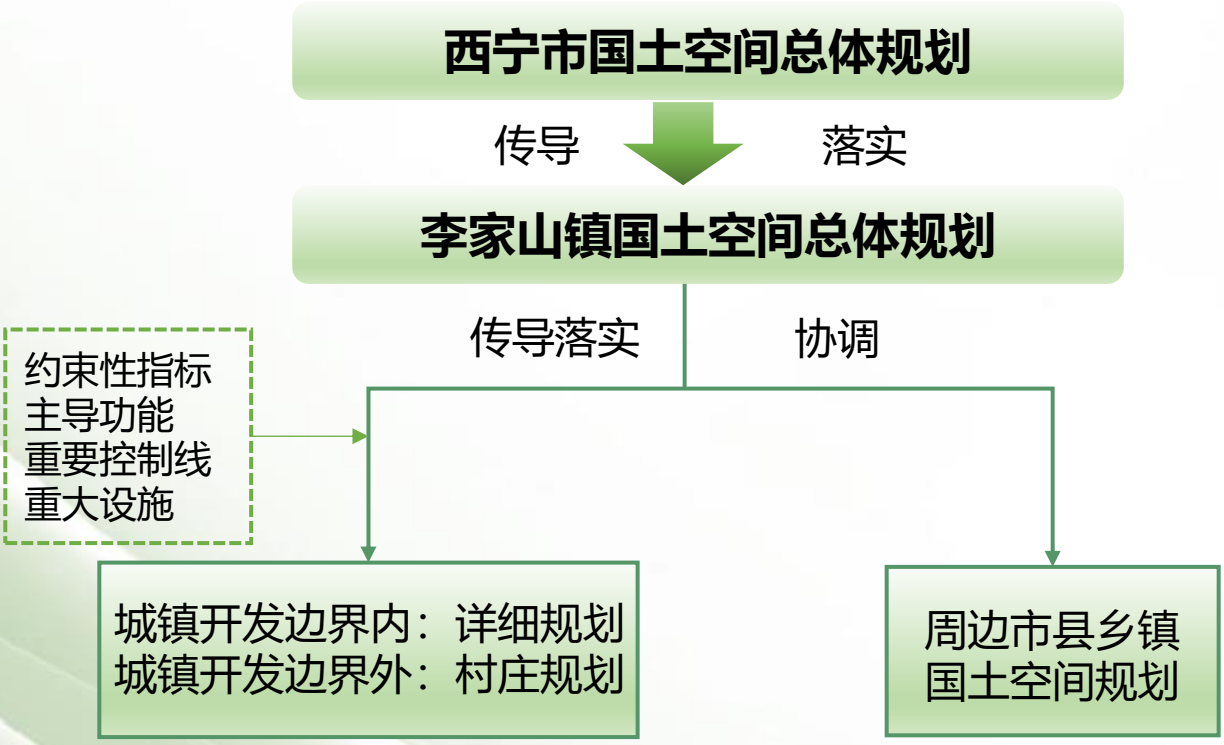

9.2 规划实施保障

严格落实规划监督管理办法

严格落实西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监督管理办法，以“三线”管控作为国土空间管控的底线，对全镇土地使用和各项建设进行监督管理、控制和违法行为查处，严格落实和完善规划目标管理责任制，强化管理监督。

全面实施规划评估调整机制

按照五年一评估的评估机制，定期评估规划主要目标、空间布局、重大工程及项目等执行情况以及村庄分类的落实情况。因全乡发展战略和发展布局做出重大调整、国家、省、市级重大项目落实等，确需修改规划的情况，依法依规进行申报审批。

健全社会参与机制

健全公众参与国土空间规划制度。健全公众参与制度，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与监督的主动性。推广责任（社区、乡村）规划师制度，更好地服务公众了解规划、参与规划。完善规划公开制度，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公开规划信息，强化社会监督。

湟中区李家山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公示时间

2026年1月30日—2026年2月28日，共30天。

- 公示方式

网 站：西宁市湟中区人民政府

https://www.huangzhong.gov.cn

- 公众意见及反馈方式

联系方式：0971-2275897

邮寄地址：湟中区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室

邮　　编：811600

公众可通过邮寄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提出意见建议，请注明“《湟中区李家山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意见建议”字样。

谢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及建议!

本规划所有数据内容以最终批复文件为准。

部分图片来自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请联系湟中区自然资源局。